**2023年度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的公示**

经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赖庆辉等16人通过职称评审（见附件1），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自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6月25日。请相关单位人事部门按照规定要求和公示格式，将本单位通过人员名单在单位公告栏或显著位置进行张榜和网上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群众的有效投诉举报，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均应按《信访条例》要求受理并认真进行调查核实。各单位要如实填写《评委会评审及初次认定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见附件2），并加具意见和加盖公章，于2024年6月28日前报送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电话或书面向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一律不予受理。

受理情况反映的部门、电话和地址：

部门：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759-3177155、0759-3177152

邮政编码：524043

联系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38号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1402室

附件：

1. 2023年度湛江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2. 评委会评审及初次认定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